

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98 週年校慶運動大會 運動員進場創意表演競賽辦法

一、目的：為發揮運動精神及班級團隊合作之教育成果，期在運動會時展現以互相觀摩砥礪。

二、競賽時間：112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五)校慶運動會當天。

三、競賽地點：大湖農工大操場。

四、競賽對象：高一、高二、高三。

五、競賽方式：

1. 分成動態、靜態表演兩組。

(1) 動態表演：

每班以司令台前停留表演 **3 至 5 分鐘** 為標準，逾時或不足者酌予扣分。行進間可呼喊口號、揮手打招呼，在行進間大會司儀介紹：「歡迎由○○○老師帶領的○○○班，裝扮主題○○○○」。

(2) 服裝、標語造型設計：

參考 108 課綱重要議題設計**主題服裝及標語**，並於活動當天遊行展示，無須另外進行動態表演，每班行經司令台，請轉向司令台，停留 10 至 20 秒，由大會司儀介紹：「歡迎由○○○老師帶領的○○○班，裝扮主題○○○○」。

2. 各組創意裝扮進場：發揮創造力但不得違反教育意涵，謝絕宮廟文化演藝。(配合 108 課綱精神，裝扮主題可有：國際村、童話故事、科技展現、美感教育、友善校園、交通安全、環保議題、反毒反菸、鄉土文化、流行時尚……等)

3. 班級牌需做主題設計。

4. 各年級進場順序：高三→高二→高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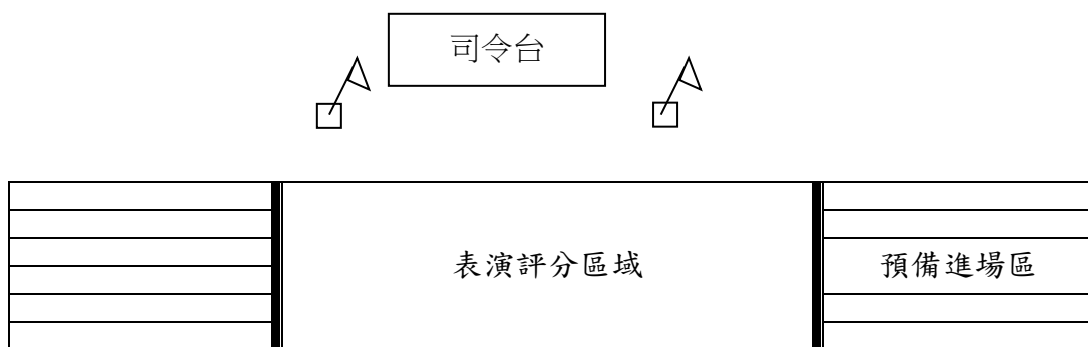
5. 各班級進場順序：食仁義→園仁→室仁→機仁義→電仁義→綜職

6. 班級位置順序：班旗→導師→班牌→隊伍。

7. 各班除事先申請差假，其餘皆須參加進場及開幕。

六、評分規定：

1. 表演評分區域為標兵至標兵之間，如圖示。



2. 音樂、服裝、道具皆可創意表現，但禁止攜帶炮竹或具危險性的物品進場。

3. 評分標準：

年級	項目	評分內容
動態演出	創意表現	主題內容(40%)、服裝(20%)、道具標語口號(15%)、班牌(5%)
	運動精神	班級團隊精神(20%)
靜態演出	創意表現	主題內容(40%)、服裝創意(40%)、道具標語 (15%)、班牌(5%)
	運動精神	班級團隊精神(20%)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最晚 10 月 27 日(星期五)中午前將報名資料交至訓育組。

(二)音樂檔請於 11 月 1 日(星期三)前繳至訓育組。

八、獎勵：

1. 每組各取前三名頒發獎品、獎狀一幀，第四-六名獎狀一幀，其餘為參加獎。

2. 各組依名次補助道具製作費，每班至多 500 元，由班聯會費補助，依收據實報實銷。

九、本辦法經 112 學年度校慶籌備會決議通過後，公佈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